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关于婴幼儿用吸附无细胞百（三组分）白破联合疫苗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6-01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婴幼儿用吸附无细胞百(三组分)白破联合疫苗(以下简称“婴幼儿用DTPaC”)《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药品基本情况
- 药品名称:吸附无细胞百(三组分)白破联合疫苗
- 商品名称:勃康破?
- 剂型:注射剂
-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 注册分类:预防用生物制品
- 批准文号:国药准字S20260022
- 上市许可持有人: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 生产企业: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 生产的其他相关情况

目前国内在售的纯化的百白破疫苗的制造过程为百日咳抗原使用纯纯工艺,公司的婴幼儿用DTPaC为一款组分白破疫苗,每种百日咳抗原进行单独纯化,以确定比例配伍,从而可以确保产品质量的批间一致性,使产品的质量更加稳定。

公司的婴幼儿用DTPaC为国内首款上市的分百白破疫苗。该疫苗的开发,也是青少年及成人用组分白破疫苗以及组分白破疫苗的联合疫苗进一步研发的基础。

三、对公司影响

婴幼儿用DTPaC为公司组分百白破疫苗产品组合中首个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产品,公司累积了临床研发、质量控制、规模化生产等相关经验,有利于产品组合中其他候选疫苗上市进程的推进。同时,婴幼儿用DTPaC的上市将丰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有利于公司在终端提升品牌效应。待后续形成销售订单,预计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收到婴幼儿用DTPaC的药品注册证书后,将按照相关要求积极推进产品的生产、批签发和上市销售工作,产品获得生物制品批签发证明后可上市销售,产品的上市销售时间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对该产品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ST国化 公告编号:2026-01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新文化”)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第二款,《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业务办理》第十三章退市风险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预告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和10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业务收入核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审计机构提示如下事项。一是在代理商员的穿透检查过程中,有部分订单二级物料清单核实,公司在部分项目中承担的主体责任尚在核实过程中;二是部分客户货物存放位置待核实;三是部分终端用户信息待进一步核实。随着审计工作的开展,不排除公司部分收入不符合业务收入确认条件或应当予以营业收入扣除的情形。因审计程序尚未完结,最终2025年度财务数据和审计意见类型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 一、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5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2025年1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立信出具了《公司因财务类退市指标被退市风险警示情形预计将

消除的预计审计情况专项说明》。

审计机构进驻公司现场审计工作以来,已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独立董事、管理层就审计计划、审计范围、审计安排、项目组人员和关键审计事项等重要事项进行了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审计机构已持续履行了细节测试、代理商访谈、代理商下游发询证函测试、集成端下游发询证函抽样测试、终端项目抽样走访访谈、函证、监盘等审计程序。下一步主要审计工作仍将重点聚焦营业收入确认,进一步开展工作。随着审计工作的开展,不排除公司部分收入不符合业务收入确认条件或应当予以营业收入扣除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对上述重要内部控制中的情况,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对公司有部分项目中承担的具体责任尚在取证核实过程中,部分项目的商业合理性需要进一步判断,外部证据需进一步取证核实。因审计程序尚未完结,最终2025年度财务数据和审计意见类型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积极推进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良好沟通,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包括但不限于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等事项,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事项

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进展公告。公司拟通过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暨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6-01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0日、2026年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快报、2025年度业绩预告快报公告。现对相关内容修正如下,具体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修正前后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后较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未经审计)	修正前(未经审计)	修正后		
营业总收入	不适用	85,290.77	76,989.73	60,288.09	26.85
营业利润	不适用	26,619.01	17,181.83	13,536.73	31.89
利润总额	不适用	26,804.42	18,042.24	13,400.32	3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00.00/25,500.00	33,124.24	15,360.05	12,216.89	2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80.00/22,000.00	20,121.56	11,947.24	8,761.70	36.36
基本每股收益(元)	不适用	0.37	0.24	0.20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7.74	5.20	4.83	增加32.9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亿元)	修正前(未经审计)	修正后	修正后	本报告期	修正后较本报告期变动幅度(%)
总资产	不适用	440,161.02	430,477.90	369,956.36	1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不适用	305,626.07	287,554.38	280,936.62	5.88
股本	不适用	63,684.70	63,684.70	63,684.7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不适用	4.80	4.67	4.41	5.90

注: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金宏转债”赎回暨停牌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6-020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券停牌/赎回情况:适用
- 因实施“金宏转债”赎回,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起始日期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38	金宏转债	可转债债券停牌	2026/4/24	-	-

- 赎回登记日:2026年4月28日
- 赎回价格:110.7836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4月29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4月23日

截至2026年4月10日收市后,距离4月23日(“金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2个交易日,4月23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6年4月28日

截至2026年4月10日收市后,距离4月28日(“金宏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2个交易日,4月28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前期赎回完成后,“金宏转债”将自2026年4月2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在赎回期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债券价格,增值或减值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7836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别提醒“金宏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3月30日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金宏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24.66元/股)。根据《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对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金宏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金宏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金宏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金宏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金宏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 一、赎回条款
-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金宏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一)到期赎回条款
-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个交易日的价格调整前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 = B x i x t / 365
-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 计息天数:自2025年7月17日至2026年4月23日(算头不算尾)共计289天。
-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 = B x i x t / 365 = 100 x 1.00% x 289/365 = 0.7836元/张(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7836=100.7836元/张
- (四)赎回程序
- 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金宏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金宏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额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日(交易日2026年4月29日)起开始在中证上海分公
- 司登记在册的“金宏转债”将全部强制注销。
- 公司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4月29日
- 公司将委托中证上海分公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载持有人相应的“金宏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证上海分公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 (六)交易和停牌
- 截至2026年4月10日收市后,距离4月23日(“金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2个交易日,4月23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4月28日(“金宏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2个交易日,4月28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七)停牌
- 自2026年4月29日起,公司的“金宏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 (八)关于投资者持有债券利息所得税扣缴说明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金宏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所得税,征收税率为利息总额的20%,即每张可转债公司债券赎回金额为100.7836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0.6289元人民币(税后)。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由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兑付机构未进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网点自行承担。
-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金宏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每张可转债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100.7836元人民币(税前)。
- 3.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实施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证券市场所得税扣缴政策的通知》(财税〔2025〕12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5号》,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因此,对于持有“金宏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RQPI),公司将按照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债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7836元。
-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 (一)截至2026年4月10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4月23日(“金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2个交易日,4月23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6年4月10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4月28日(“金宏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2个交易日,4月28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4月28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金宏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
- (二)投资者持有的“金宏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或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 (三)赎回期间及停牌
- “金宏转债”将全部注销,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7836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金宏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 (四)因目前“金宏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2026年4月10日收盘价为142.0890元/张)与赎回价格(100.7836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出现较大投资损失。
- (五)如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可转债赎回投资者资格条件要求,在可转债赎回期间赎回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按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的赎回价格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低于取得可转债的成本而蒙受损失的风险。
- 特别提醒“金宏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
- 四、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证券部
- 联系电话:0512-65789392
- 电子邮箱:dongmi@jinhonggroup.com
-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召开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何耀强先生的辞职报告,何耀强先生于2026年4月13日起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因连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时间已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关于独立董事连续任职年限的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相关事宜,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何耀强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独立董事何耀强先生担任独立董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一、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0月18日发布的《关于同意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86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0.0007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1.50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6,3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089,783.0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0,210,216.97元。大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1月26日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14-10004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情况(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观想、云南观想分别与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支行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召开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13:30分
-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21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栋办公楼101会议室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8日
- 至2026年4月28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无
- 八、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A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1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授权登记日下午收盘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授权以网络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系统)进行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或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份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投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盘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简称	持股数量
A股	688455	科捷智能	2026/4/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持股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办理登记手续。

2.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持股账户卡复印件和股东身份证明复印件。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需本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拟出席会议公司股东应于2026年4月27日16时之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dm@kjeng.com 进行登记(出席现场会议讨论验证登记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27日16时之前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21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栋办公楼203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二)参加会议费用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 21 号

邮编:266111

联系电话:0532-56583518

电子邮箱:dm@kjeng.com

联系人:谭奕琪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召开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13:30分
-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21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栋办公楼101会议室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8日
- 至2026年4月28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无
- 八、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A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1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授权登记日下午收盘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授权以网络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系统)进行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或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份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投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盘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简称	持股数量
A股	688455	科捷智能	2026/4/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持股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办理登记手续。

2.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持股账户卡复印件和股东身份证明复印件。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需本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拟出席会议公司股东应于2026年4月27日16时之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dm@kjeng.com 进行登记(出席现场会议讨论验证登记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27日16时之前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21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栋办公楼203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二)参加会议费用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 21 号

邮编:266111

联系电话:0532-56583518

电子邮箱:dm@kjeng.com

联系人:谭奕琪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召开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13:30分
-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21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栋办公楼101会议室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8日
- 至2026年4月28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无
- 八、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A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1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授权登记日下午收盘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授权以网络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系统)进行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或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份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投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盘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简称	持股数量
A股	688455	科捷智能	2026/4/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持股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办理登记手续。

2.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持股账户卡复印件和股东身份证明复印件。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需本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拟出席会议公司股东应于2026年4月27日16时之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dm@kjeng.com 进行登记(出席现场会议讨论验证登记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27日16时之前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21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栋办公楼203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二)参加会议费用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 21 号

邮编:266111

联系电话:0532-56583518

电子邮箱:dm@kjeng.com

联系人:谭奕琪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召开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13:30分
-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21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栋办公楼101会议室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8日
- 至2026年4月28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无
- 八、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A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1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授权登记日下午收盘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授权以网络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系统)进行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或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份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投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盘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简称	持股数量
A股	688455	科捷智能	2026/4/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持股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办理登记手续。

2.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持股账户卡复印件和股东身份证明复印件。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需本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拟出席会议公司股东应于2026年4月27日16时之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dm@kjeng.com 进行登记(出席现场会议讨论验证登记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27日16时之前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21号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栋办公楼203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二)参加会议费用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颐业路 2